

证券代码：601333

证券简称：广深铁路

公告编号：2025-012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
- （三）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 9:30 分在本公司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
- （四）会议由董事长蒋辉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8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8 名，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所列的各项议题经逐项审议，均获得全票赞成通过，主要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会议批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含财务报告、摘要和公告），决定不派发公司 2025 年中期股息。本次半年报全文（包含财务报告）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五次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相关的报告、公告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http://www.hkexnews.hk/>）网站上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

（二）通过《关于制订<市值管理办法>的议案》。为加强市值管理，提升投资价值与股东回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制订《市值管理办法》，全文已于本公告同日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http://www.hkexnews.hk/>）网站。

（三）通过《关于京广铁路大朗站至棠溪站南场部分资产处置的议案》，并授权任何一名高级管理人员办理与本次资产处置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签署相关协议。为配合广州市地方政府拟在广州铁路枢纽新建部分站场及相关配套工程，

本公司对所拥有的京广铁路大朗站至棠溪站南场部分既有房屋建构筑物、铁路线路和设施设备资产予以处置。有关详情可查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http://www.hkexnews.hk/>）网站上的《关于京广铁路大朗站至棠溪站南场部分资产处置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